

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

2011 年區議會選舉的宣傳計劃

目的

本文件闡述 2011 年 11 月 6 日舉行的第四屆區議會選舉的擬議宣傳活動計劃的重點。

擬議活動計劃的目標

2. 擬議活動計劃的整體目標是通過宣揚區議會的工作與香港人的生活和福祉息息相關，以及每一票都有影響力的信息，鼓勵選民參與區議會選舉。計劃的另一個宣傳重點是要宣揚誠實廉潔選舉的重要性。

擬議活動計劃

3. 宣傳活動會由 2011 年 8 月開始，一直進行至 2011 年 11 月 6 日的投票日。我們會分階段逐步加強宣傳力度。由 8 月開始，我們會就廉潔選舉舉行一些宣傳項目和活動。由九月初開始，我們會推出一系列的宣傳項目和活動以配合提名期和競選期，至投票日前一星期，會進一步加強宣傳力度。

第一階段（廉潔選舉）

4. 我們預計準候選人會在提名期前早已作好參選的準備。根據廉政公署的經驗，及早讓準候選人及其代理人明白什麼會構成合法或非法拉票活動，至為重要。因此，我們打算在 8 月展開第一階段宣傳。我們會集中提醒準候選人、其代理人以及市民廉潔選舉的重要性，並會透過海報、政府宣傳短片及電台宣傳聲帶宣揚這個信息。同時，我們會在資訊網絡和其他媒體播放一系列教

育宣傳短片，讓市民認識《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的部分主要條文。

5. 為配合廉潔選舉的信息，並作為第二階段計劃的前奏，我們會展開一些宣傳活動，主要是海報和政府宣傳短片，提醒市民區議會和選舉的重要性。活動及早展開，可令信息有更多時間慢慢深入民心。

第二階段（提名期和競選期）

6. 第二階段計劃會在 9 月初展開，以配合候選人提名期開始。本階段的開展將會由一個公開的儀式揭幕。大部分的宣傳活動會在這個階段進行，活動包括推出新一輯的海報和宣傳短片，以強化我們的信息，以及使用多個渠道，盡量加強宣傳。宣傳渠道包括電視、電台、政府網頁、以及主要公共交通工具網絡。此外，我們更會安排在某些選區舉行選舉論壇。在地區層面，我們會在當眼地點張掛橫額和彩旗。在這段期間，我們亦會播放一輯關於提名準候選人以及另一輯關於正確投票程序的政府宣傳短片。

第三階段（投票）

7. 最後階段的宣傳計劃將於投票日前一個星期開始。除上文第 6 段所述活動外，每日都會進行倒數，以加強選舉氣氛。此外，我們會安排播放電視特輯。在投票當日，我們亦會安排嘉賓巡視票站。

財政承擔

8. 我們預算上文第 3 至 7 段所述宣傳計劃的開支約為 700 萬元。選舉事務處已在 2011-12 年度的開支中預留預留足夠撥款作此用途。

徵詢意見

9. 請委員就建議宣傳計劃提出意見。視乎委員的意見，我們亦會諮詢選舉管理委員會，以同意本文件所載列的建議。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選舉事務處
2011年6月